

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文件

德邦证券〔2023〕19号

签发人：金华龙

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兆信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于 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辅导备案报告

一、公司基本情况

辅导对象	北京兆信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2年11月15日		
注册资本	7072.5万元	法定代表人	张永红
注册地址	北京市昌平区回龙观镇立业路6号院2号楼1层2111室（昌平示范园）		
控股股东及持股比例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北京慧聪再创科技有限公司，直接持股64.20%（4540.57万股）		
行业分类	I65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在其他交易场所（申请）挂牌或上市的情况	在新三板创新层挂牌
备注	无		

二、辅导相关信息

辅导协议签署时间	2023年1月9日
辅导机构	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德邦证券”）
律师事务所	上海市锦天城（北京）律师事务所（简称“锦天城”）
会计师事务所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简称“容诚”）

三、辅导工作安排

时间	辅导内容	实施方案	辅导人员
2023年1月	摸底调查、汇总问题、形成具体辅导方案并开始实施	辅导机构将对照辅导内容对北京兆信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兆信股份”或“公司”）现有的各方面情况进行摸底，包括但不限于实地考察、专项调查、查阅有关文件资料、专题研讨分析以及与接受辅导人员面谈等方式。根据摸底调查的情况在会同公司进行认真研究的基础上，针对性的制定辅导方案，并开展辅导工作。	德邦证券、锦天城、容诚
2023年2月	集中学习和培训，诊断问题并加以解决，具体的辅导内容如下： 1、督促辅导对象进行全面的法规知识学习或培训，聘请专业人员进行必要的授课，确信其理解境内发行上市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则，理解作为公众公司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 2、督促辅导对象按照有关规定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辅导对象增强法制观念和诚信意识； 3、核查辅导对象在公司设立、改制重组、股	辅导机构将协调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机构共同开展辅导工作。辅导过程中将注重理论学习与实际操作相结合，指导辅导对象将所学的政策法规运用到公司的规范化运作中。辅导的主要工作方式有“组织自学、集中授课与考试、个别答疑、中介机构协调会、问题诊断与专业咨询、督促整改”等。 1、组织自学：为了使辅导工作能贯彻到辅导对象的日常工作中，同时又不影响辅导对象正常的工作安排，辅导机构将编制辅导教材，并发放至每个辅导对象手中，组织辅导对象利用空闲时间进行自学，对自学中产生的问题进行汇总，组织座谈讨论。	德邦证券、锦天城、容诚

时间	辅导内容	实施方案	辅导人员
	<p>权设置和转让、增资扩股、资产评估、资本验证等方面是否合法、有效，产权关系是否明晰，股权结构是否符合有关规定；</p> <p>4、督促辅导对象实现独立运营，做到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独立完整，主营业务突出，形成核心竞争力；</p> <p>5、核查辅导对象是否按规定妥善处置了商标、专利、土地、房屋等法律权属问题；</p> <p>6、督促辅导对象规范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关系；</p> <p>7、督促辅导对象建立和完善规范的内部决策和控制制度，形成有效的财务、投资以及内部约束和激励制度；</p> <p>8、督促公司建立健全公司财务会计管理体系，杜绝会计虚假。</p> <p>9、督促辅导对象形成明确的业务发展目标和未来发展计划，并制定可行的募股资金投向及其他投资项目的规划；</p> <p>10、开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专题讲座，使公司相关人员熟悉公司在北交所发行上市后必须履行的信息披露义务和公司行为规范。</p>	<p>2、集中授课与考试：为使辅导对象系统掌握《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有关证券方面的法律、法规、政策，尽快熟悉公司发行上市及规范运作的一整套工作程序和政策规定，辅导机构将协调其他中介机构并聘请专业人员对辅导对象进行较全面的集中辅导学习，并就有关问题举行专题研讨会。辅导授课采用讲解法律法规及案例相结合的方式。为检验辅导效果，巩固辅导成绩，辅导机构在相关法律法规培训结束后，将组织辅导对象进行考试，考试不合格的进行补考，并将考试情况上报北京监管局。</p> <p>3、个别答疑：在实际工作中，辅导机构及其他中介机构与公司将随时保持沟通，对辅导工作中出现的具体问题，将采取个别答疑等形式及时协调解决。</p> <p>4、中介机构协调会：在辅导过程中，全体中介机构与公司将定期召开协调会，讨论解决辅导过程中发生的问题。对辅导过程中出现的特殊情况，中介机构应随时与公司保持沟通，并在必要的时候由辅导机构召开临时中介机构协调会，讨论解决突发事件。</p> <p>5、问题诊断与专业咨询：辅导机构及其他中介机构将在辅导过程中，从各自专业的角度，对公司存在的不规范的问题，形成书面意见提交公司。同时辅导机构及其他中介机构在提出问题后，将会针对所存在的问题提出专</p>	

时间	辅导内容	实施方案	辅导人员
		<p>业的咨询意见，并会同公司董事、监事及有关管理人员认真研究、确定整改方案。</p> <p>6、督促整改：在确定整改方案后，辅导机构将提出整改目标，要求公司在一定时间内落实整改方案，并通过现场指导、电话、传真等方式，结合辅导工作，督促公司进行整改。</p>	
2023年3月	<p>完成辅导计划，进行考核评估，做好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准备工作，具体的辅导内容如下：</p> <p>1、针对辅导对象的具体情况确定书面考试的内容，并接受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的监督。</p> <p>2、对辅导对象是否达到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的条件进行综合评估，协助公司开展公开发行股票的准备工作。</p>	<p>1、辅导机构将通过书面考试的形式对辅导成效进行整体评估，考察辅导对象对证券相关法规和上市公司治理规则的掌握程度，并针对性地对薄弱环节重点辅导，督促辅导对象解决运作中尚未规范的问题。</p> <p>2、辅导机构将综合评估辅导对象是否达到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的条件，做好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相关申请文件的准备工作。</p>	德邦证券、锦天城、容诚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兆信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辅导备案报告》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